

中共灵宝市委组织部
灵宝市财政局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灵宝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文件

灵财预〔2025〕447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第二批县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财政所，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中共灵宝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下达 2025 年度第二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计划的通知》（灵农领办[2025]6 号）文件要求，以及县本级财政年初预算安排乡村振兴项目配套衔接资金预算指标计划，现将

2025 年度第二批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此项资金支出时，列 2025 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下对应的项级科目（详见附表“功能科目”列），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科目根据实际用途列支。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资金使用方向。本次下达资金为灵宝市本级财政资金。请你们严格按照河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出台的《河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豫财农综[2021]9 号）、《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财农综[2022]5 号）等相关规定，加强项目谋划及前期工作，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发展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增强脱贫村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将产业发展作为支持重点。

二、加快资金支付进度。请你们在确保项目实施（工程建设）中保质保量的前提下，强力推进项目实施进度，优化项目验收环节及报账资料审核流程，加快衔接资金支付进度，提高报账拨款效率。对于涉及小额贷款贴息、雨露计划、乡村公益岗、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产业和务工增收奖补等各种补贴类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要求，将补贴资金直接兑付到户。

三、加强资金项目监管。按照《三门峡市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乡级报账制管理办法（试行）》规定要求，结合财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请你们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尽快将衔接资金落实到项目上，项目实施（建设）过程中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项目实施与资金使用安全高效推进。按照绩效管理要求，扎实做好项目绩效目标全过程监控、评价管理等工作，切实管好用好衔接资金，提高衔接资金使用效益。同时，严格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并做好项目实施进度与衔接资金支付进度等相关凭证、佐证资料及时报送工作。

附：2025 年度第二批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中共灵宝市委组织部



灵宝市财政局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灵宝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5 年 5 月 7 日

2025 年度第二批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乡镇	项目名称	项目批复批次	项目类型	功能科目	合计	市级资金	县级资金	备 注
	合计	111 个项目				1044.15		1044.15	
1	焦村镇	2025 年灵宝市焦村镇赵家村果韵农庄民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99	20		2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2	尹庄镇	2025 年灵宝市尹庄镇开方口村智能化菌蔬轮作暖棚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99	20		2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3	尹庄镇	2025 年灵宝市尹庄镇智能化珍稀菌大棚配套设施项目	第二批	基础设施	2130599	43		43	
4	五亩乡	2025 年灵宝市五亩乡杜家洼村中药材烘干炮制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99	18.17		18.17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5	豫灵镇	2025 年灵宝市豫灵镇上屯村烟叶电烤房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99	10		1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6	朱阳镇	2025 年灵宝市朱阳镇周官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第二批	产业项目	2130599	10		10	新型农村 集体经济
7	寺河乡	2025 年灵宝市寺河乡磨湾村部至 S245 通组公路改建工程	第二批	基础设施	2130599	22.98		22.98	少数民族 发展
8	市人社局	2025 年灵宝市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第二批	一次性交通补助	2130599	50		50	“一卡通” 发放
9	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灵宝市第二批乡村公益岗工资补助项目	第二批	乡村公益岗	2130599	200		200	“一卡通” 发放
10	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灵宝市发展产业和务工就业增收奖补项目	第二批	产业务工增收奖补	2130599	350		350	“一卡通” 发放
11	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灵宝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第二批	项目管理费	2130599	300		300	

2025年灵宝市焦村镇赵家村果韵农庄民宿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焦村镇赵家村果韵农庄民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鹏飞 18739860369	
主管部门	焦村镇政府	实施单位	焦村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由村党支部成立的合作社组织开展项目运营，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6万元。 目标2：带动周边群众4人就近务工，实现增收3万元左右，提高群众经济收入和生活质量。 目标3：带动乡村旅游业发展，促进集体产业多样化，为群众自主创业开辟新路径。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造价	≤12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一栋二层砖混结构民宿	701.6平方米	
		指标2:购建安装相关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年总收入）	≥6万元	
		指标2：带动务工就业人员年增收（年总收入）	≥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4个	
		指标2：调整、优化产业结构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尹庄镇开方口村智能化菌蔬轮作暖棚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尹庄镇开方口村智能化菌蔬轮作暖棚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雨荷 15936859890	
主管部门	尹庄镇政府	实施单位	尹庄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通过土地流转、出租运营等方式，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5万元。 目标2：带动周边脱贫群众及监测户务工就业，实现务工增收。 目标3：提升村集体经济和群众收入，调整村产业结构，以产业发展促进乡村振兴。			
分解目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100万元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双拱内保温棚	1座	
		指标2:新建连体大棚	1座	
		指标3:新建光波夺棚	1座	
		指标4:购建安装相关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村镇集体收入（总收入）	≥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位	≥10个	
		指标2：带动区域经济增长	明显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农业科技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尹庄镇智能化珍稀菌大棚配套设施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尹庄镇智能化珍稀菌大棚配套设施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雨荷 15936859890	
主管部门	尹庄镇政府	实施单位	尹庄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3		
	其中：财政拨款	43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实施后，可改善养菌条件，提高智能化、规模化生产的需要，提高产品质量，促进珍稀菌增产增收。 目标2：项目实施后，缩短养菌时间，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济效益，推进珍稀菌产业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4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智能化珍稀菌项目水电等配套设施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降低珍稀菌养殖成本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珍稀菌产品质量促产增收	效果明显	
		指标2:促进珍稀菌智能化规模化生产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有效促进珍稀菌养殖节能降耗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五亩乡杜家洼村中药材烘干炮制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五亩乡杜家洼村中药材烘干炮制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史炎波 13839869970	
主管部门	五亩乡政府	实施单位	五亩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8.17		
	其中：财政拨款	88.17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通过对外租赁方式，预计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万元左右。 目标2：有效带动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扩大中药材种植范围，提高农民收入。 目标3：通过示范效应，带动村传统农业向“高新技术、高附加值、高效益”现代农业转化。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88.17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加工、空气能烘干房棚	288.47m²	
		指标2:购置中药材烘干设备	2套	
		指标3:购置清洗、切片等加工设备	1套	
		指标4:购建室外水电等配套管网铺设	1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特色产业带动村集体收入（总收入）	≥4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示范带动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	效果明显	
		指标1：有效缓解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难问题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改善了农户的工作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豫灵镇上屯村烟叶电烤房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豫灵镇上屯村烟叶电烤房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晓伟 13939868839	
主管部门	豫灵镇政府	实施单位	豫灵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采取党支部领办合作社模式组织开展项目运营，预计年可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3万元左右。 目标2：带动至少2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促进豫灵烟叶产业发展。 目标3：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烘烤成本，提高烟叶品质，减少散煤燃烧，改善空气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四层单烘干烤房	6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6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3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2个	
		指标2：提质增效促进烟叶产业发展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节能降排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朱阳镇周官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朱阳镇周官村烟叶电烤房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世通 15639810507	
主管部门	朱阳镇政府	实施单位	朱阳镇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可促进村烟叶产业发展，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3万元左右。 目标2：带动至少20人务工就业，增加群众收入，促进烟叶高质量发展。 目标3：带动烟叶种植，降低烘烤成本，提高烟叶品质，减少散煤燃烧，改善空气质量。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四层单烘干烤房	6座	
		指标2:购建安装电能烤房烤烟设备	6套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可增加村集体经济年收入（总收入）	≥3万元/年	
		指标2：带动务工群众年增收（总收入）	≥5万元/年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带动务工就业岗位	≥20个	
		指标2：提质增效促进烟叶产业发展	效果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节能降排改善当地生态环境	明显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1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磨湾村部至S245通组公路改建工程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寺河乡磨湾村部至S245通组公路改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徐晓蓓 18903981886	
主管部门	寺河乡政府	实施单位	寺河乡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2.98		
	其中：财政拨款	62.98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建成后，解决磨湾村群众日常出行及苹果销售运输。 目标2：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方便道路沿线村民出行，提高农产品运输能力，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工程建设成本	≤62.9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建水泥混凝土道路	655米	
	质量指标	指标1：项目竣工验收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按期完工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群众生产生活交通成本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高道路通行能力	效果显著	
		指标2：促进群众对外交流和物资流通	明显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农村基础设施管网	日益完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工程设计使用年限	≥8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村民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毛景波 13653989899	
主管部门	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灵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目标1：对外出就业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进行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目标2：通过发放外出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外出务工压力，调动务工积极性。 目标3：促进更多脱贫劳动力利用富裕劳动力和农闲时间务工就业，增加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交通补助总成本	≤1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外出务工奖补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	≥3000人	
	质量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补助资金兑现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促进脱贫户、监测户外出务工增收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脱贫户、监测户生活质量	明显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交通补贴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95%	
		指标2：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第二批乡村公益岗工资补助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第二批乡村公益岗工资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军委 13503983585	
主管部门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目标1：对各乡镇公益岗进行补助，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目标2：充分发挥乡村公益性岗位就业兜底保障作用，全面提升乡村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 目标3：为脱贫户、监测户提供就业机会，增加收入。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600元/人.月 800元/人.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发二类公益岗岗位	≥2479个	
	质量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缓解脱贫户、监测户资金压力	14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提升农村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效果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公益性岗位补贴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监测户满意度	≥95%	
		指标2：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2025年灵宝市发展产业和务工就业增收奖补项目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发展产业和务工就业增收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田宇 17634995490	
主管部门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		
	其中：财政拨款	350		
	其他资金			
年度目标	目标1：项目实施后，预计全市各乡镇脱贫户、监测户2000余人受益，有效激发脱贫群众和监测对象发展产业，增加收入，促进勤劳致富。 目标2：激励全市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依托扶持政策发展产业，增强其自我“造血”功能，拓宽稳定增收渠道。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补助补贴项目总成本	≤35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政策补助补贴对象数量	2000余人	
	质量指标	指标1：奖补资金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奖补资金兑现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缓解脱贫户、监测对象创业及生活资金压力	有效缓解	
		指标2：促进脱贫户、监测对象稳定增收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脱贫户、监测对象生活质量	明显提升	
		指标2:激发脱贫户、监测对象自我发展内生动力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健全的补助补贴制度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脱贫户、监测对象满意度	≥95%	
		指标2：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2025年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绩效目标批复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灵宝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管理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冯晓君 15238907869	
主管部门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灵宝市农业农村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目标1：巩固拓展脱贫成果，保障项目前期设计、评审、招标、监理、验收、绩效管理等工作有效运行。 目标2：有效保障乡村振兴项目各流程经费开支及后期维护等，为乡村振兴奠定基础。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项目管理费总成本	≤3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财政衔接资金项目工作有效运行相关乡镇数量	≥13个	
	质量指标	指标1：管理经费支出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项目管理费及时拨付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推动衔接补助资金项目实现效益增收	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衔接补助资金项目有效运行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管理费长效机制健全性	长效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益保障补助资金项目相关单位满意度	≥95%	
		指标2：公共就业服务满意度	≥95%	

